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許峻偉

電話：04-37061355

電子信箱：e-337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834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40083429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「114年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及各級學校績優環境教育人員表揚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4年8月22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4270262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獎勵並表揚投入環境教育推動傑出人員，教育部辦理旨揭表揚計畫，計畫內容重點摘要如下：

(一)參加組別及條件：教育行政機關組（含環境教育輔導小組（團）成員）、大專院校組、中學組（含高中、職及國中）、國小組（含附設幼兒園）等4組，報名參選人應具體從事環境教育工作推動，其中國小組及中學組須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資格，並分為行政類及教學類認證人員。另新增榮譽貢獻獎，表揚長期協助教育部及環境教育輔導小組（團）之環境教育人員。

(二)收件期程：自114年10月1日（星期三）至114年10月31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請於收件期限內，將申請資料上傳至線



上表單（表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jQKogD>）。

三、詳細計畫內容請至教育部「綠色學校夥伴網路平臺」最新消息(<https://www.greenschool.moe.edu.tw/>)下載。倘有疑問，請洽本案聯絡人育成環保有限公司翁先生（02）66309988分機113或王小姐（02）23880518分機121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（高職部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